

中國工業工程學會

「陳樹勛講座」設置辦法

111.05.04 理監事會議通過訂定

111.06.11 理監事會議通過修定

- 第一條 中國工業工程學會（以下簡稱本會）為培養整合理論與實務的工業工程學者專家，協助台灣產業升級，鼓勵本會會員積極進行產學合作研究，並將產學合作研發成果和實質貢獻發表為學術論文和專著，特訂定本辦法
- 第二條 凡加入本會滿五年之會員，得經推薦、遴選或自行申請為受獎候選人。
- 第三條 「陳樹勛講座」每年一位，獎金 12 萬元，獲獎人以一次為限。本辦法之經費來源為本會前理事長 陳樹勛先生家屬熱心捐贈股票孳息收入、其他認同本講座之捐助及本會自籌收入支應。
- 第四條 獎勵標準依作業細則評選。申請人需填寫申請表，詳見本會公告附件，於規定期限內寄送本會。
- 第五條 「陳樹勛講座」由本會根據獎勵標準初步提名，聘請學者專家評審推薦排序，提請理監事會議表決通過，於年會時頒獎。
- 第六條 「陳樹勛講座」獲獎人應配合本會安排之工業工程推廣與招生宣傳等活動。
- 第七條 本辦法經本會理監事會議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